

國立臺灣大學 書函

機關地址：10617 臺北市羅斯福路4段1號

後會 秘書組

聯絡人：詹維倫

電話：33665952

傳真：(02)23691341

電子郵件：soniajan@ntu.edu.tw

秘書組
102.1.4
張玲娟

968期

受文者：如行文機關

- 一、請秘書組影印送請各單位轉知所屬編制內同仁查照，並上網公告。
- 二、文呈 閱後存查。

醫學院 黃美玲
人事組 102-01-03

醫學院人事組 賴慧玫
組長 102-01-03 (63)

醫學院 楊泮池
院長 2013-1-4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12月22日

發文字號：校人字第10100981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健康檢查申請表、健康檢查費用優待標準及分擔表、臺大醫院健康管理中心之標準健檢套裝與價目各1份

主旨：102年度本校一級行政主管(出席行政會議之行政主管、校級研究中心及出版中心主任)、名譽教授及年滿60歲以上編制內教師(研究人員、專業技術人員)之健康檢查，自即日起辦理，請依說明將申請表填送人事室退撫保險組彙辦，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本校維護教職員工生身心健康實施要點暨本校醫學院附設醫院101年12月7日校附醫健字第1010022206號函辦理。
- 二、本健康檢查每2年可檢查1次，本校一級行政主管(出席行政會議之行政主管、校級研究中心及出版中心主任)、名譽教授(均不限年齡)及年滿60歲以上編制內教師(研究人員、專業技術人員)，且於101年度未參加健康檢查，均可接受登記，配偶如擬一同參加者，可併案登記，自付部分請依本校醫學院附設醫院健康管理中心通知繳納。
- 三、登記方式及處理流程：

醫學院 101.12.27 收文 2734號

國立臺灣
公文系

裝
訂
線

(一) 因健檢預算有限，且參加者眾，故以申請表(如附件1)送達人事室之優先順序審核後送附設醫院健康管理中心排定受檢日期。為聯絡方便及維護權益，請同仁詳填相關資料。

(二) 受檢日期經排定者，如欲改期，請於受檢日7天前通知附設醫院健康管理中心，俾便另作安排。如欲取消健檢，請通知附設醫院健康管理中心及本校人事室，俾便辦理取消事宜。

(三) 附設醫院健康管理中心於受檢日期前2週內會將受檢人之健康問診表、檢體收集器、腸鏡清潔藥物及健檢說明書等相關資料直接郵寄受檢人聯絡住址。

四、檢查月份及日程：自102年1月起至102年11月止；每週6梯次，每星期一、二、三、四、五、六上午7時30分於健康管理中心受理報到，約當日下午4時完成檢查。

五、檢查費用：

(一) 依「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健康檢查費用優待標準」辦理(如附件2)，本校補助部分於檢查完畢後由該院健康管理中心向本校請款，個人負擔部分則請於檢查當日繳納。

(二) 該院另有提供其他套裝服務(如附件3)，請多加利用，惟額外費用需自行負擔且無法折扣，請於檢查完畢當天在健康管理中心繳納。

六、檢查結果可選擇：

(一) 由該院於檢查後第2週，將檢查結果郵寄受檢人。

(二) 由該院安排於檢查後第2週或第3週回健康管理中心由主治醫師詳細解說檢查結果。

七、健康管理中心聯絡電話：(02)23562916或(02)23562917。

正本：各一二級單位

副本：

國立臺灣大學

裝

國立臺灣大學
特種訂

線

____年度國立臺灣大學一級行政主管、名譽教授、
編制內年滿 60 歲以上教師(研究人員、專業技術人員)
健康檢查申請表

本人部分：

單位				職稱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臺大醫院病歷號					
類別 (請勾選)	一級行政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男自付 525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女自付 5500 元				
	名譽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男自付 875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女自付 9000 元				
	編制內年滿 60 歲以上教師(研究人員、專業技術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男自付 875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女自付 9100 元				
健檢日期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通訊地址									
連絡電話									

配偶部分(參加健檢者請填)：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臺大醫院病歷號					
健檢日期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 填表說明：
1. 請詳填各欄資料，以便安排健檢。
 2. 如無臺大醫院病歷號者免填，。
 3. 健康檢查當日請於上午 7 時至 7 時 30 分至健康管理中心報到，約當日下午 4 時完成檢查。
 4. 自付費用請於健檢當日依健康管理中心通知繳納。
 5. 本健康檢查每 2 年可檢查一次。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健康檢查費用優待標準

優待類別	優待標準	男(17500元)			女(18000元)		
		自付	本校	醫院	自付	本校	醫院
本校一級行政主管	自付差額， 本校支付3500元， 50%由醫院吸收	5250	3500	8750	5500	3500	9000
本校名譽教授	自付50%，50%由醫院吸收	8750	0	8750	9000	0	9000
本校一級行政主管、名譽教授之配偶	自付90%， 10%由醫院吸收	15750	0	1750	16200	0	1800
本校60歲以上教師	自付差額， 本校支付3500元， 30%由醫院吸收	8750	3500	5250	9100	3500	5400
本校教職員工及配偶	自付95%， 5%由醫院吸收	16625	0	875	17100	0	900

說明：

一級行政主管係指出席行政會議之行政主管、校級研究中心及出版中心主任。

附件三 臺大醫院健康管理中心之標準健檢套裝與價目

套裝	名稱	收費金額
1	標準健檢一/男性+乙狀結腸鏡檢+尿流速	17,500
2	標準健檢二/女性（小於40歲）+乙狀結腸鏡檢+乳房超音波	18,000
3	標準健檢三/女性（大於40歲）+乙狀結腸鏡檢+乳房攝影	18,800
4	標準健檢四/男性+全大腸鏡檢+尿流速	18,700
5	標準健檢五/女性（小於40歲）+全大腸鏡檢+乳房超音波	19,200
6	標準健檢六/女性（大於40歲）+全大腸鏡檢+乳房攝影	19,900

附註1： 本校教職員工及教師、一級行政主管及名譽教授本人及配偶之優待辦以標準健檢套裝1及套裝2為主，若選擇其他套裝則需額外付費。

套裝1及套裝2檢查項目如下：

全血球計數、白血球分類、血型測定、Rh鑑定、血糖及醣化血紅素檢查、一般生化檢查、胰臟澱粉酶、血脂肪測定、甲種胎兒蛋白檢查、B型肝炎表面抗原及抗體、C型肝炎病毒抗體、C-反應蛋白、鉀、鈉、鈣、氯檢查、肌氨激酸酶、梅毒檢查、甲狀腺機能檢查、CA-199腫瘤標記、攝護腺特異抗原（男）、CA-153腫瘤標記（女）、CA-125腫瘤標記（女）、胚胎致癌抗原CEA、糞便潛血、尿常規檢查及沈渣顯微鏡檢查、尿流速檢查（男）、身高、體重、血壓測定、體脂肪組成分析、內科理學檢查、心電圖、肺功能流量容積圖、乳房外科會診（女）、乳房超音波檢查（女）、婦產科會診及子宮頸抹片檢驗（女）、泌尿科會診（男）、眼科會診及相關檢查（含視力、眼壓及電腦驗光）、牙科會診、耳鼻喉科會診、聽力檢查、腹部超音波、胸部X光、脊椎及腹部X光、上消化道泛內視鏡、乙狀結腸鏡等

附註2： 標準健檢套裝1及套裝2有其他替代檢查(A、B)可供選擇

A. 此檢查套餐特別增加胸部電腦斷層篩檢，此檢查可大幅提升早期肺癌的偵測率（建議曾至本院做過健檢之長官選取）

增加項目：低劑量肺癌篩檢電腦斷層檢查

刪除項目：血型測定、Rh鑑定、胰臟澱粉酶、B型肝炎表面抗原及抗體、C型肝炎病毒抗體、鉀、鈉、鈣、氯檢查、肌氨激酸酶、梅毒檢查、肺功能流量容積圖、牙科會診、胸部X光、脊椎及腹部X光、上消化道泛內視鏡、乙狀結腸鏡

B. 此套餐特別增加心臟冠狀動脈鈣化指數檢查，此檢查可了解心臟冠狀動脈硬化斑塊程度（建議曾至本院做過健檢之男性及50歲以上之女性長官選取）

增加項目：電腦斷層心臟冠狀動脈鈣化指數

刪除項目：血型測定、Rh鑑定、胰臟澱粉酶、B型肝炎表面抗原及抗體、C型肝炎病毒抗體、鉀、鈉、鈣、氯檢查、肌氨激酸酶、梅毒檢查、肺功能流量容積圖、牙科會診、腹部X光、上消化道泛內視鏡、乙狀結腸鏡

附註3： 選擇其他套裝之額外付費方式如下：

例如：女性顧客選擇標準健檢套裝3，則需額外付款800元
(=18,800-18,000)

例如：男性顧客選擇標準健檢套裝4，則需額外付款1200元
(=18,700-17,500)

